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四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我公司”）作为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辅导机构，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向贵局报送了《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基本情况表》；2017 年 12 月 14 日报送了一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2018 年 6 月 25 日报送了二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2018 年 12 月 27 日报送了三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现将本期辅导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我公司辅导人员对金鑫矿业开展的辅导工作具体如下：

- 1、协助公司完成 2018 年年报的披露；
- 2、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
- 3、新增 2 名独立董事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3、督促金鑫矿业接受辅导人员继续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了解证券市场最新监管要求。
- 4、督促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进行财务处理，保证财务处理的规范性。

（二）辅导人员

由于天风证券内部工作安排调整，李磊将不再担任金鑫矿业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此次调整后，我公司执行本期辅导的人员主要包括戴洛飞、张韩、周鹏、徐云涛、蔡晓菲、刘会祥，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辅导工作小组，四川华信（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工作小组。

（三）接受辅导人员

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金鑫矿业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以及各部门负责人。

（四）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执行情况

1、辅导方式

实施上述辅导内容所采取的辅导形式包括：专业咨询、经验交流会、跟踪辅导、自学与答疑、尽职调查、座谈等。

2、辅导计划执行情况

辅导小组严格按照辅导计划，根据实施方案的安排开展辅导工作，并就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规范意见，督促辅导对象及时整改；就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股票发行上市、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进行了专题讲解并讨论，督促上市公司健全内控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运作；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和要求进行了分析和解读。

（五）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我公司与金鑫矿业均能严格按照共同签订的《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履行各自权利、义务和责任。

（六）金鑫矿业配合天风证券辅导工作情况

金鑫矿业参加本次辅导的有关人员都能够积极认真对待本期辅导，积极配合辅导人员对公司的尽职调查和财务核查工作；认真按照整改方案的要求落实整改工作。在金鑫矿业的配合下，我公司的辅导工作进展顺利。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项目	情况说明
是否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场所	是

主要业务流程是否完整	是
是否拥有独立完整的供货系统	有
是否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系统	有
资产是否独立完整	是
人事是否独立	是
机构是否独立完整	是
财务是否独立	是
股东大会是否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	是
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操纵情况	否
董事会是否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	是
监事会是否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	是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评估（好、中、差）	好
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评估（好、中、差）	好
董事是否勤勉尽职	是
监事是否勤勉尽职	是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勤勉尽职	是
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是
关联交易及其决策的合规情况	是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评价	好
公司约束机制的有效性评价	好
是否发现存在财务虚假情况	否
有无重大诉讼和纠纷	否

三、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措施及下一阶段的工作安排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采矿权续期问题

公司及子公司黄金坪矿业存在采矿权证无法续期从而影响业务持续经营的风险。目前公司拥有的康定金矿、竹林金矿、三远洞金矿及子公司黄金坪矿业拥有的黄金坪金矿、三碛金矿正在办理扩能后的长期采矿权证，为保证正常生产，公司目前正按照相关规定申请 1 年期的采矿权证的短期延续。

2、公司未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辅导人员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金鑫矿业尚未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解决措施

1、采矿权证续期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康定金矿、竹林金矿、三远洞金矿及子公司黄金坪矿业拥有的黄金坪金矿、三碛金矿扩能后的长期采矿权证。已向四川省国土资源厅提交了续期申请，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公司内控进一步完善

根据中介机构辅导期间的整改建议，进一步落实整改。完善公司相关制度的建立。

（三）下一阶段的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将按照既定的辅导计划和方案，持续履行辅导义务，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 1、各中介机构协助公司进一步募实主营业务，促进公司良好发展；
- 2、公司持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财务处理，保证财务规范性；
- 3、公司持续认真学习最新上市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公司事务规范运作；
- 4、建议公司按照最新政策要求，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保证公司治理水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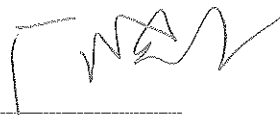
无。

五、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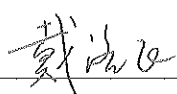
在本期辅导过程中，我公司辅导工作组根据金鑫矿业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辅导实施方案，通过集中授课、专业咨询、经验交流会、跟踪辅导、及时整改等方式，完成了既定的辅导任务，对提出的整改建议实施了跟踪辅导。我认为，辅导工作组在整个辅导工作中，做到了勤勉尽责，达到预期的辅导效果。辅导对象金鑫矿业能够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及股票发行上市的要求逐步规范运作。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四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辅导机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丁晓文

辅导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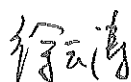
戴洛飞



张 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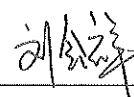
周 鹏



徐云涛



蔡晓菲



刘会祥

辅导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9日

